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东盈环保技术(东莞)有限公司 申领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的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和国务院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东盈环保技术(东莞)有限公司向我局提交了申请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的有关材料。

为做好有关环境管理信息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，对该公司申请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（东莞市范围内收集、贮存机动车维修活动中产生的废矿物油（HW08类中的900-214-08）4000吨/年），涉及直接重大利益关系的利害关系人，如有不同的意见或建议，请在公示期间向我局提出。

公示时间：2021年8月13日—8月19日

公示期间设立下列意见建议征集电话和传真：

电话：0769-23391161

邮箱：gfk@dg.gov.cn

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宏伟二路南城段9号胜安大厦

邮编：523079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2021年8月1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校稿：陈耀仲。